

## 河北恒华盛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1 月 15 日上午 9:00

结束时间：2018 年 1 月 15 日上午 11:00

####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

该议案公告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具体请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

（二）《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该议案公告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具体请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

（三）《关于〈河北恒华盛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公告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具体请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

（四）《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公告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具体请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

（五）《关于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河北恒华盛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公告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具体请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

（六）《关于修订〈河北恒华盛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公告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具体请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

（七）《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公告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具体请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

（八）《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公告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具体请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机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月14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

#### （三）登记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潮白河工业区

联系电话：0316-8933066/18600809341

传真：0316-8933066

联系人：孙晓萌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河北恒华盛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北恒华盛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9日